

## 申請弱勢學生助學金主張家庭特殊困難切結書

學生\_\_\_\_\_現就讀本校\_\_\_\_\_學系所\_\_\_\_\_年級，  
身分證字號\_\_\_\_\_，主張\_\_\_\_\_親並未負扶養本人及照顧家  
庭之事實（如生活費、學費、家庭開支等），特此切結證明。請本  
校於審計弱勢學生助學金計算家庭經濟條件時，能考量本人特殊困  
難，免於列計本人\_\_\_\_\_親之所得及財產價值。

主張特殊困難原因：

- ☐ 父母於民國\_\_\_\_\_年離婚，且上述一方未再扶養本人
- ☐ \_\_\_\_\_親失聯（失蹤）已\_\_\_\_\_年，不知去向
- ☐ 家暴困境
- ☐ 親服刑中
- ☐ 其他原因\_\_\_\_\_

以上所言屬實，若有不實願負所有法律責任並歸還助學金。

學生切結屬實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家長切結屬實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### 注意事項與說明

- 填寫本申請表辦理相關申請作業時，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；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cjcu.edu.tw/pims>
-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：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；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  
[pims@mail.cjcu.edu.tw](mailto:pims@mail.cjcu.edu.tw)